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郁南县鑫达加油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1年4月6日
现场勘查人员	李福春、熊昆	现场勘查时间	2021年3月12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李福春	项目组成员	熊昆、林文海、田成林、肖云玲
报告编制人	李福春、熊昆	报告审核人	赵飞云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罗欣然
项目简介			
<p>(1) 项目情况</p> <p>该公司位于郁南县宋桂镇茆岭地段自建房屋（宗地编号 221400001529）。主要经营汽油、柴油零售业务，经郁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322MA52BH24XQ。</p> <p>该公司已取得广东省能源局核发的加油站规划点的复函（粤能油气函[2019]433号）、云浮市发展和改革局核发的加油站规划确认延期的复函（云发改能函[2020]138号）、郁南县发展和改革局核发的加油站规划确认延期的复函（郁发改函[2020]162号）、郁南县国土资源局核发的《不动产权证书》（粤（2019）郁南县不动产权第 0003834号）以及郁南县宋桂镇人民政府核发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4453222020010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建字第 44532220200102）等证照文书，并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取得郁南县应急管理局核发的《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告知性备案凭证》，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取得郁南县应急管理局核发的《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意见书》，同意该公司进行建设，该公司土建工程于 2021 年 1 月 5 日开工，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完成，于 2021 年 2 月 5 取得郁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的《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于 2021 年 2 月 7 日取得郁南县气象局核发的《防雷装置验收意见书》，现申请竣工验收。</p> <p>(2) 评价结论</p> <p>郁南县鑫达加油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安全设施做到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因此，该建设项目与之配套的安全设施、安全生产条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的要求，具备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条件。</p>			

现场勘察影像：

